

##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未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6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廿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关联董事悉数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事项，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201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合理的范围之内。“201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能够合理预测本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预计和定价是按照诚实守信原则和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的，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2016年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我们同意将公司《关于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做了前置审议，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简称“建工总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统计，2015 年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为 16.87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列），较上年度下降 0.4%，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1.3%，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 7.7%，少于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预计数（19.56 亿元）。

单位：人民币元

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进一步划分	交易方	2015 年度执行情况		
			实际发生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分类汇总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分包工程成本	上海东庆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95,186,229	0.70%	1,075,716,336
		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	279,788,127	0.25%	
		上海东锦科技有限公司	741,980		
	采购货物及服务	上海城建物资有限公司	263,796,970	0.23%	297,071,826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26,245,416	0.02%	
		上海诚杰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6,068,640	0.01%	
		上海中字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	960,800		
	房屋及场地租赁费用	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	11,135,088	0.23%	11,535,088
		上海建工医院	400,000	0.0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分包工程收入	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	155,566,039	0.12%
上海建工交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2,746,307	0.09%	
上海建工医院			4,093,238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			2,233,256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			2,258,190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房屋租赁收入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	2,425,209		3,687,289
		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	742,440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	511,000		
		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	8,640		
工程管理收入		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	20,023,218	0.02%	20,023,218
提供其他劳务收入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	1,582,613		1,582,613
合计				1,687,013,400	

###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经预计，2016 年度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 19.08 亿元，预计分类情况如下（可能由于统计分类变化调整交易类别分列）。

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进一步划分	2015 年度分类实际发生金额 (元)	2016 年度分类预计发生金额 (百万元)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分包工程成本	1,075,716,336	1,250
	采购货物及服务	297,071,826	300
	房屋及场地租赁费用	11,535,088	1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分包工程收入	277,397,030	300
	房屋租赁收入	3,687,289	5
	工程管理收入	20,023,218	36
	提供其他劳务收入	1,582,613	2
合计		1,687,013,400	1,908

## 二、交易方介绍和履约能力分析

### 1、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 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总公司”），注册资本 30 亿元人民币，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主要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库管理。

(2) 上海城建物资有限公司（原上海建工物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总公司子公司（持股 39%），主要经营范围为：建材、木材、金属材料、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建筑五金、汽车配件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混凝土构件生产，预拌商品混凝土，仓储，普通货运，码头装卸、汽车修理（限分公司经营），附设分支机构。

(3) 上海建工交通工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15 亿元人民币，系建工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市内交通工程的投资、建设管理、施工承包。

(4)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建筑机械修造和租赁，金属结构件加工，汽车维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百货、五金交电、日用杂货的销售，建筑技术业务咨询，劳动服务，附设分支机构。上海东庆建筑劳务有限

公司

(5) 上海建二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材性土工试验，建筑机械修造及租赁，汽车修理，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的销售，房地产咨询业务。

(6) 上海群利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建五实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7) 上海枫景园林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总公司全资子公司。

(8) 中国上海外经（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总公司全资子公司。

(9) 上海建工医院，开办资金 2208 万元人民币，为建工集团举办的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

(10) 上海市工程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系建工集团子公司（持股 45%），主要经营范围：工程建设专业领域的科技咨询业务，代理招投标业务，建设监理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结算审价业务，工程测量业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信息协调及技术资源交流业务。上海诚杰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中宇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东锦科技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

## 2、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上述交易方进行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向对方采购劳务、分包专项工程和购买、销售建材、租赁房屋等。由于交易对方均属具有相应资质、资信较高、实力很强的专业单位，其履约能力足可信任；在交易履约中，交易对方一般是先履约后收款，本公司在交易价款上基本上呈应付款，本公司在价款支付上享有主动权；交易对方以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为主，本公司控股股东对这些公司的履约能力能起强有力的协调监控作用；购销双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了有关法律文件，双方的履约有法律保障。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基本不存在对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

##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对于上述分包工程关联交易一般是参照政府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工程综合预算定额，以及当时人、机、物的市场价进行计算后确定。根据本公司与关联公

公司的协议书规定，上述关联公司并不当然成为工程分包商，本公司可根据其他工程承建单位的报价确定分包商，但在同等报价条件下选择上述公司作为分包商，并需逐笔签订有关《工程分包合同》。

由于建筑材料及预制件的数量、品种及规格繁多，其市场价格随供求关系上下浮动，且无法准确地求证市场价格，因此本公司无法详细披露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的比较。本公司采购上述产品一般采用竞价方式，关联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辅助生产产品价格不得高于关联公司向其他企业供应价格或市场价格，否则本公司可选择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采购产品需对具体采购事项逐笔签订有关《供应合同》。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形成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原因在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建工总公司及下属之其他公司之间，形成了长期的业务协作配套关系，这种关系将在今后一定时期内继续存续。但由于工程分包、施工劳务和建材供应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建工总公司下属子公司并不居于垄断地位，因此上述业务关系的替代性很强，本公司可方便地通过第三方取得相同的商品和劳务。而且上述业务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低，因此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本公司发展所必需的，且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预计该等关联交易还将在今后一段时间内存续。

####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3年6月28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建工总公司续签了《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与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资料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六、备查文件**

- 1、《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廿九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签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6日